

## 宁波均胜远大海运有限公司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宁波均胜远大海运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至2020年2月29日,该债权总额为3689.98万元。债务人位于宁波市,该债权由宁波市商轮有限责任公司、孙和成、褚乐意、龚树钢、殷宝珍提供保证担保。

该债权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社会信誉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

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该债权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 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1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1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

与浙江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叶经理  
联系电话:0571-85778253  
电子邮件:yeling@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标力大厦B座11-12楼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浙江利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转让方”)与浙江利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将其对借款人及其担保人所享有的主债权(包括所有未偿贷款本金及利息)、担保合同项下全部权利及实现和执行债权内各项资产相关的全部权利和法律救济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转让方已缴纳的诉讼费、保全费等相关主张和权利转让给受让

方。转让方与受让方特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并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以及债务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受让方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担保责任和或其他义务,且转让方在本公告出具日之前对担保人涉诉债权所主张的权利一并向受让方转让,债务人及担保人应据此向受让方履行相应义务。

转让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受让方:浙江利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债权信息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数据基准日:2017年7月14日

| 合同编号                | 主债务人名称   | 担保人名称及担保物  | 币种  | 本金余额          | 利息金额         | 费用金额   | 本息费合计         | 备注   |
|---------------------|----------|--|-----|---------------|--------------|--------|---------------|------|
| 平银杭贷营字20141209第001号 | 永大控股有限公司 | 江苏盛大置业有限公司、俞天波各保证担保3000万元,以及江苏盛大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长青西路北侧、淮浦南路东侧的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为48,185平方米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最高额8,890万 | 人民币 | 29,999,999.09 | 6,360,038.78 | 18,000 | 36,378,037.87 | 执行终结 |

## 绍兴尚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绍兴藏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绍兴藏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绍兴尚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书》(签订日期为2020年1月14日),绍兴尚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已将该债权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利息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失赔偿权等)依法转让给绍兴藏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尚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绍兴藏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知债务人以及其他

相关各方。  
绍兴藏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绍兴藏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履行本债权项下相关义务。  
特此公告

尚美文化 联系电话:0575-89197266  
藏元投资 联系电话:0575-81116877  
绍兴尚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绍兴藏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注:1、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0年1月14日的债权本金金额,债务人应支付给绍兴藏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相应利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签署的合同及

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所欠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  
3、若债务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债主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 仲裁公告

**陈敏:**申请人舟山市定海古街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陈敏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仲裁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舟山中仲裁委员会裁决书[舟仲裁字(2019)第183号],裁决内容如下:  
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房屋租金72116元,并从2016年11月3日起至本裁决生效之日止按月利率千分之十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二、被申请人赔偿申请人为实现债权所支出的律师代理费3500元。  
三、对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不予支持。  
四、本案仲裁费6340元,由申请人承担800元,被申请人承担5540元;公告费1000元,由被申请人承担。因申请人全额预交本案仲裁费、公告费,被申请人承担部分径行支付给申请人。  
上述裁决被申请人应支付给申请人的款项,于本裁决送达之日起7日内付清。上述裁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  
**舟山中仲裁委员会**  
2020年3月31日

**闫运涛:**申请人中国人民解放军浙江省舟山警备区保障处与被申请人闫运涛合同纠纷仲裁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舟山中仲裁委员会裁决书[舟仲裁字(2019)第169号],裁决内容如下:  
一、被申请人闫运涛支付申请人中国人民解放军浙江省舟山警备区保障处定额管理经费1140800元,并自2014年3月10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月利率2%计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二、本案仲裁费19440元、公告费1000元,由被申请人闫运涛承担。因申请人已全额预交本案仲裁费、公告费,被申请人承担部分径行支付给申请人。  
上述裁决应由被申请人支付给申请人的款项,限被申请人在收到本裁决书之日起十日内支付。  
上述裁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  
**舟山中仲裁委员会**  
2020年3月31日

## 行政处理决定履行催告书送达公告

**被申请人:温州新主张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若慈**  
本机关于2019年9月24日向你单位邮寄送达《行政处理决定书》(温龙人社监理字[2019]9号),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理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下列义务:足额支付甘秋琳、潘艳艳、陈丹等20名职工2018年11月至2019年7月共计367018元的工资,并加付赔偿金共计183509元(按应付金额50%的标准计算)。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因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处理决定履行催告书》(温龙人社监理强催字[2020]6号)。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你单位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三日内有向温州市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电话:0577-86922811,地址:温州市龙湾区人防大楼)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温州市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3月31日

## 公告

**宁波市创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债权人:**  
《宁波市创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经债权人会议非现场表决通过,并由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裁定认可。  
根据破产方案,破产财产实施一次分配,本次分配总额为1681269.46元,其中:优先偿付职工工资680956.00元,破产费用及公益费用212014.35元,清偿比例为100%;普通债权分配金额为1469255.11元,分配比例为1.73%。特此公告  
**宁波市创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管理人**  
2020年3月31日

|     |                 |    |           |          |            |  |   |
|-----|-----------------|----|-----------|----------|------------|--|---|
| 140 | 江苏太阳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 常州 | 500       | 144.23   | 2018/8/10  |  | 抵押物:江苏太阳宝名下湖塘镇常武中路801号-常州科教城创研港1号楼A1201号的办公房产,建筑面积为1441.92平方米,土地面积为162.07平方米。   |
| 141 | 常州市腾田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 常州 | 998       | 311.09   | 2018/8/10  |  | 抵押物:常州市腾田液压机械有限公司名下机器设备及钢材。   |
| 142 | 江苏迎春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常州 | 1,500.00  | 517.42   | 2018/8/10  |  | 江苏嘉城置业有限公司、解晓晖、郑雅秋  |
| 143 | 立邦油漆化工(常州)有限公司  | 常州 | 2,300.00  | 804.03   | 2018/8/10  |  | 江苏迎春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嘉城置业有限公司、常州元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解晓晖、郑雅秋、张南  |
| 144 | 常州市泰格纺织机械厂      | 常州 | 75        | 53.43    | 2018/8/10  |  | 朱玉娣   |
| 145 | 常州天盛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常州 | 1,329.27  | 1,498.80 | 2018/8/10  |  | 吴建国、谢亚芬、常州金方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天盛轻型建材有限公司   |
| 146 | 常州恐龙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   | 常州 | 495       | 153.99   | 2018/8/10  |  | 常州和源机电有限公司、常州市后肖宇虹铝幕墙制造有限公司、常州茂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
| 147 | 金坛市板牌厂          | 常州 | 11.22     | 21.47    | 2018/8/10  |  | 常州倍华日用化工有限公司  |
| 148 | 江浦不锈钢制造有限公司     | 嘉兴 | 13,687.34 | 1,628.04 | 2018/5/7   |  | 嘉兴市鹿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南大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温州市江南钢管制造有限公司、吴增安  |
| 149 | 海盐浦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 嘉兴 | 366.67    | 216.4    | 2018/5/7   |  | 浙江浙新方紧固件有限公司、印叶芬、叶震洲、王艺霖  |
| 150 | 浙江庆安化工有限公司      | 嘉兴 | 6,826.12  | 992.04   | 2018/5/7   |  | 河南庆安化工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鹤林浩特市华蒙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嘉兴市泽华仓储有限公司、范文举、王艳红  |
| 151 | 杭州富轮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 杭州 | 892.27    | 175.83   | 2018/5/7   |  | 浙江富轮橡胶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行地集团有限公司、叶炎平、傅利君、叶江平、凌冬娣   |
| 152 | 杭州弘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 杭州 | 1679.57   | 507.31   | 2018/5/7   |  | 浙江正大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周洪达、戴淑君  |
| 153 | 杭州荣业家具有限公司      | 杭州 | 1431.72   | 3435.59  | 2019/12/25 |  | 杭州雅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浙江荣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浙江荣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杭州雅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森工贸有限公司、潘建英、陈贵荣   |
| 154 | 浙江荣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 杭州 | 4200      | 3419.43  | 2019/12/25 |  | 杭州森工贸有限公司、杭州荣业家具有限公司、杭州雅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雅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浙江荣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潘建英、陈贵荣   |
| 155 | 杭州雅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 杭州 | 850       | 686.49   | 2019/12/25 |  | 杭州森工贸有限公司、杭州荣业家具有限公司、浙江荣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杭州雅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荣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潘建英、陈贵荣   |
| 156 | 浙江金茂铝结构有限公司     | 杭州 | 1986.85   | 291.14   | 2018/5/7   |  | 金荣、李珍娟、杭州弘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
| 157 | 富阳钓鱼实业有限公司      | 杭州 | 4500      | 767.4    | 2019/12/25 |  | 杭州宇人纸业有限公司、杭州大众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富阳天鹏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合欣投资有限公司、李敏翔、周晓亚   |
| 158 | 杭州富阳丰达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 杭州 | 1160.3    | 481.94   | 2019/9/26  |  | 抵押物1:杭州富阳丰达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坐落于富阳市春江街道裕丰路5号第3幢等的1691.17平方米房产及8200.34平方米土地使用权;<br>抵押物2:李敏翔、周晓亚名下的坐落于富阳市富春街道江滨西大道18-3号2001室房产,建筑面积192.30平方米。 |
| 159 | 绍兴远东石化有限公司      | 绍兴 | 72195.73  | 2336.48  | 2018/5/7   |  | 浙江远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 160 | 浙江长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湖州 | 842.07    | 662.75   | 2018/5/7   |  | 杨云山、董凤琴、杨亚琦、倪杜华、杨妮萍   |
| 161 | 杭州永翔纺织有限公司      | 杭州 | 4931.19   | 859.96   | 2019/3/18  |  | 傅华东、傅裕仁、阿克苏永翔纺织有限责任公司、浙江伟晟控股有限公司、杭州悍马涂料玻璃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永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永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162 | 浙江嘉城实业有限公司      | 绍兴 | 4664.49   | 107.32   | 2019/5/24  |  | 浙江嘉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嘉城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绍兴市嘉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宣哲、李红  |
| 163 | 浙江锦子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 绍兴 | 1,999.87  | 281.83   | 2019/1/18  |  | 王培火、蔡惠东、诸暨浦阳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逸乐城置业有限公司  |
| 164 | 浙江特拉建材有限公司      | 湖州 | 5,000.00  | 580.41   | 2018/7/11  |  | 抵押物1:浙江特拉建材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长兴小浦镇高地村二、三期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厂房,建筑面积合计30793.4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47456平方米;<br>抵押物2:浙江特拉建材有限公司名下部分设备。                               |
| 165 | 浙江翔盛集团有限公司      | 杭州 | 11429.9   | 998.6    | 2018/10/25 |  | 无   |
| 166 | 浙江诸暨家鑫针织有限公司    | 绍兴 | 1290.31   | 88.12    | 2018/5/20  |  | 朱仕川、边丽燕、诸暨市佳能袜业有限公司、浙江振宇袜业有限公司、金湖家鑫针织有限公司   |

(以上债权情况仅供参考,具体以转让时实际情况为准)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0年3月31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nc.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

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18668040328  
陈先生 联系电话:15088797009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B-238室  
邮政编码:310006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汤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1日